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電子公文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高瑞蓮
電話：(02)77367823

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0401662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

主旨：轉知法務部製作非婚生子女權益宣導動畫影片（民法親屬編未婚懷孕生子篇），請周知教師運用於教學及宣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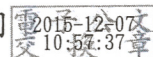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04年11月26日法律決字第10403514943號函辦理。該部為宣導非婚生子女與婚生子女有同等之權利，製作上開宣導動畫影片置於本部全球資訊網/下載專區/Youtube影音下載/103年民法親屬編未婚懷孕生子篇（<http://www.moj.gov.tw/ct.asp?xItem=364143&ctNode=27496&mp=001>），請各級學校適時採為教材宣導。本部業將該動畫連結載入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/課程教學教材與研究/影音/校園篇項下（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5/m5_01_03_index），請周知教師逕行連結運用於課程教學及宣導，落實維護懷孕學生之權益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法務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

擬定辦理：

一、本件擬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公告週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組員 雷意蘭

副教務長 陳建宏
課務組組長

教務長 汪大樹

第1頁，共1頁

104.年 12.月 7日 暨收文總字第 1040016156 號



3157-7391